

115 年度高雄市性騷擾及跟蹤騷擾被害人服務方案

性騷擾調查人員專業訓練報名簡章

一、實施目標：

- (一) 強化高雄市各公立單位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及調查人員之性騷擾防治專業知能與服務品質，落實性別平等與人權保障，確保被害人獲得安全、尊重與公平之對待（對應 SDG 5 性別平等、SDG 10 減少不平等、SDG 16 和平正義與制度健全）。
- (二) 建立具創傷知情觀點之服務體系，提升對性騷擾被害人心理支持與復原之專業能力，促進其身心健康與福祉（對應 SDG 3 良好健康與福祉、SDG 5 性別平等）。
- (三) 促進高雄市各公立單位間性騷擾防治之跨部門合作與經驗交流，強化資源整合與夥伴關係，發展在地化且永續之防治工作模式（對應 SDG 17 夥伴關係、SDG 11 永續城市與社區）。
- (四) 精進性騷擾事件調查程序與報告撰寫能力，強化制度透明度與問責機制，提升行政效能與公正性（對應 SDG 16 和平正義與制度健全）。
- (五)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與專業培力，培養具性別敏感度與人權意識之專業人員，建立安全、包容與無歧視之公共服務環境（對應 SDG 4 優質教育、SDG 5 性別平等、SDG 10 減少不平等）。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三、承辦單位：樹德科技大學（人類性學研究所）

四、辦理日期：

- (一) 初/進階第一梯次
初階課程：115 年 05 月 27 日(三)
進階課程：115 年 05 月 29 日(五)
- (二) 初/進階第二梯次
初階課程：115 年 06 月 15 日(一)
進階課程：115 年 06 月 16 日(二)

(三) 高階課程:

第一天：115 年 08 月 07 日(五)

第二天：115 年 08 月 31 日(一)

五、辦理地點：高雄市淨零學院 A 教室(高雄市前鎮區復興四路 1 號宏泰新創大樓 3 樓)。

六、參加對象：高雄市公立機關(構)、公營事業單位、警政單位等負責性騷擾防治業務人員。

七、辦理場次：

(一) 初階為專業知能提升課程，共舉辦兩梯次，每梯次為期 1 天(研習時數為 6 小時)，參訓人數每梯次限額 50 名，兩梯次共計 100 人次。

(二) 進階為專業知能精進課程，共舉辦兩梯次，每梯次為期 1 天(研習時數為 6 小時)，參訓人數每梯次限額 50 名，兩梯次共計 100 人次。

(三) 高階為專業實務精進課程，共舉辦一梯次，為期 2 天(研習時數為 12 小時)，參訓人數每梯次限額 60 名，共計 120 人次。

(四) 每場次報名依先後順序錄取，額滿截止。

(五) 高階課程須完成 114 或 115 年調查人員訓練初進階課程，並確實參與調查報告撰寫之學員，方可進行報名。

(六) 為提升參與學員性騷擾判別敏感度及調查報告撰寫能力，請參與高階課程之學員務必依據課程提供之案例完成調查報告，以利實務討論。

(七) 每梯次課程以實體授課為主，課程表詳見附表一、附表二。

八、辦理方式：

(一) 本課程以四個核心主軸來設計課程內容，包括：(1) 性騷擾防治法規的實務運用；(2) 在創傷知情下看見被害人的傷；(3) 性騷擾事件調查程序與實例分析及(4) 性騷擾事件調查報告撰寫與筆錄詢問技巧。

- (二) 課程為工作坊模式，以專題演講、案例分享、調查報告及處理建議書撰寫實務演練等方式進行。
- (三) 初/進階課程以「性騷擾三法之法規知能與運用」、「聆聽性騷擾創傷」及「性騷擾調查策略與技術」為主題，使參與者具備性騷擾防治及創傷知情之基本概念與知能，進而建構更友善的性騷擾被害人支持系統，以維護性騷擾被害人之權益。
- (四) 高階課程著重「性騷擾調查報告撰寫與論述」之實務訓練，讓受訓學員可以學習撰寫「調查報告及處理建議書」之重點與技巧，藉以提升調查人員服務品質，進而發展在地化及友善支持的專業服務模式。

九、課程講師：邀請具性騷擾調查實務經驗之師資。

- (一) 林役勵諮商師【方泊心理諮商所 諮商心理師】
- (二) 郭正鵬律師【高雄市政府性騷擾防治審議會委員】
- (三) 林夙慧律師【高雄市政府訴願審議會委員】
- (四) 尤挹華律師【高雄市政府性騷擾防治審議會委員】
- (五) 黃詠瑞老師【樹德科技大學助理教授】

十、報名時間：

- (一) 初進階課程(2 梯次)報名時間均自 115 年 5 月 4 日起至額滿截止。
- (二) 高階課程採現場報名，於每梯次之進階課程中開放報名 QR Code，每梯次錄取 25 名，並於 6/18 開放 114 年完成初進階訓練之學員報名(報名請同時 mail 寄送 114 年研習證書以供查驗)。

十一、報名方式：一律以線上報名（完成報名系統會自動回覆，承辦單位將於每梯次課程前三天寄送錄取及行前通知，為避免因檔信而錯失相關通知，報名請使用 gmail 信箱）。

(一) 第一梯次(初進階課程)：5/4 開放報名

<https://reurl.cc/7E0g19>



(二) 第二梯次(初進階課程)：5/4 開放報名

<https://reurl.cc/K2eNL9>



(三) 高階課程：採三階段報名，於 5/29、6/16、6/17 開放報名

<https://reurl.cc/yOv3n8>



❖ 注意事項

1. 本課程著重於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事件調查專業知能訓練，故僅提供公務人員時數登錄及研習證書，恕無法提供教師研習時數及社工師研習時數。
2. 本課程以實體授課為主，初進階課程每場次招收人數為 50 人，高階課程招收人數為 60 人。
3. 此工作坊為全日課程，參訓學員需全程參與(即須同時參與初階及進階課程)，始得發給研習證書。
4. 高階課程為二天課程，須完成課程 2/3 時數，始得發給研習證書。
5. 完成報名手續後，若因故無法參加，請至少於課程前 3 天以電話(07-6158001)或 E-Mail(sh6158001@saturn.stu.edu.tw) 通知主辦單位以取消報名，讓候補名額能遞補參與，謝謝您。

【附表一】性騷擾調查人員專業訓練計畫初/進階課程表

	初階課程	進階課程
時間	第一梯次：115年5月27日(初階)、5月29日(進階) 第二梯次：115年6月15日(初階)、6月16日(進階)	
08:40-09:00	報到暨始業式	報到
09:00-12:00	<p>法規知能與運用：性騷擾防治相關法規及成要件解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性騷擾防治三法（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平等教育法與性別平等工作法）相關法令解說。 2. 解構性騷擾迷思，深入實務案例、明確判斷性騷擾適用法令與性別歧視。 <p>講師：郭正鵬律師</p>	<p>法規知能與運用：性騷擾事件行政救濟、懲處暨案例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性騷擾事件調查倫理議題、當事人權益等解說。 2. 行政救濟與懲處程序說明之實例探討與評析。 <p>講師：林夙慧律師</p>
12:00-13:30	午餐時間	午餐時間
13:30-16:30	<p>創傷知情運用在性騷擾被害人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認識何謂創傷知情。 2. 性騷擾被害人心理歷程及創傷說明。 3. 調查人員面對被害人之態度、提問策略與技巧、同理心訓練及自我身心調適。 <p>講師：林役勵諮商師</p>	<p>調查策略與技術：性騷擾事件調查處理程序解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標準調查程序、隱私保密、證據蒐集、當事人權益、救濟程序等解說與實務案例分享。 2. 騷擾事件之性別敏感度與調查倫理議題探討。 <p>講師：郭正鵬律師</p>

【附表二】性騷擾調查人員專業訓練計畫高階課程表

高階課程		
第一天：115 年 08 月 07 日(五) 第二天：115 年 08 月 31 日(一)		
時間	第一天	第二天
08:40-09:00	報到暨始業式	報到暨始業式
09:00-12:00	<p>報告撰寫與論述：性騷擾事件調查報告之規格及論述</p> <p>性騷擾事件申訴調查報告撰寫格式與技巧解析、錯誤案例示範等。</p> <p>講師:尤挹華律師</p>	<p>法規知能與運用：Beta 世代下的性敏感與健康性態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調查人員需具備之性別敏銳度說明。 2. 調查人員需具備之正確性態度與性別平等觀念 <p>講師:黃詠瑞助理教授</p>
12:00-13:30	午餐時間	午餐時間
13:30-16:30	<p>報告撰寫與論述：案例說明及調查報告撰寫實務解說</p> <p>透過模擬案例，探討如何撰寫具嚴謹、公正及法律效力的性騷擾報告。</p> <p>講師:尤挹華律師</p>	<p>報告撰寫與論述：調查報告書撰寫習作討論</p> <p>性騷擾事件申訴調查報告撰寫習作討論。</p> <p>講師:尤挹華律師</p>
16:30	歸賦	歸賦